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天地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（星期一）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18日通过书面和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盛业勤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对各项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做出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23年半年度报告》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二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《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审议通过关于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自查报告》的议案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自查报告》（以下简称“自查报告”）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公司制度的规定，《自查报告》中的公司的整改措施符合公司的实际，切实可行。监事会同意该《自查报告》。监事会将严格督促公司长期落实整改计划，积极提升信息披露、内部控制和公司治理等方面的规范运作水平，进一步加强公司风险防控能力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以上有关内容请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天地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3年8月29日